

注意:

1. 本试卷分为两个部分, 共有 20 题, 必须全部作答。
2. 不必抄题, 惟须注明题目号数。

第一部分
现代文
[70 分]

第 1 题

根据下面的文字, 概述娘改变主意让“他”捐献骨髓的始末。答案字数不可超过 130。文后须注明确实的字数。

娘打来电话, 问他现在在哪儿。

他轻声说: “在医院。”

娘说: “知道, 听你爹说的。”娘接着哽咽着说, “儿啊, 你怎么能那样, 怎么能捐献骨……髓啊?”显然, 娘不理解什么是骨髓, 说到这儿, 明显地顿了一下。

他忙说: “娘, 没啥。”

娘说: “你不听娘的, 娘就死去。”

他急了, 忙告诉娘, 自己不是捐献骨髓, 爹听错了, 而是想找人给自己捐献骨髓, 自己有病。娘一听更急了, 问清了他所在的医院, 和爹当天就打了车, 匆匆赶去。

在医院看见他坐在病床上, 护士在给他量着血压。娘一见吓了一跳, 问道: “儿呀, 你怎么啦?”

他说: “白血病。”

娘不懂什么是白血病, 望着他。他告诉娘, 患白血病很难治的。看娘身子一颤, 他忙说, 不过, 有骨髓配型成功的人愿意捐骨髓, 自己就有救了。

娘忙说: “配啊, 砸锅卖铁也配啊。”

他叹口气, 说: “哪有那么容易? 两万多人中才有一对配型成功的。”听后, 娘眼睛都直了。他忙摇着手道, 自己很幸运, 和一个女孩配型成功。

娘眼睛一亮: “真的?”他再次垂下头, 告诉娘, 对方不愿捐献骨髓。娘一脸灰白, 许久, 点点头道: “是啊, 身上的东西, 哪一件不是跟眼睛鼻子一样, 哪有多余的啊? 多余的也不会长啊, 谁又愿捐啊?”爹在旁边嘀咕一声: “听说, 捐骨髓没事的啊!”

他沮丧地摇摇头, 告诉他们, 那个女孩就是不愿捐。

娘试探着问：“真没事吗？”
他说：“可能是吧，不过，这得问问医生。”正说着，一名医生经过，娘忙一把拉住，如抓住救命稻草一般，可怜巴巴地问：“医生，捐献骨髓对捐献的人有伤害吗？”医生望着她摇了摇头。看她有些不懂，医生就打比方说：“骨髓就像韭菜，捐了又会长出来的。”

农村里，韭菜不少，剪后生得更快、更肥、更多。娘懂了，娘脸上的灰白颜色没了。娘想了想，仍拉着医生的手不放。她有一个请求，希望医生能帮自己给那个女孩说说。医生一笑，点头答应了。

四人去了另一间病房，见到了那个女孩。

娘走过去，一把拉住女孩的手，说：“娃啊，大婶求你了。”娘指着他说：“我就这一个儿，请你救救他啊。”见女孩不说话，娘猛地想起什么似的，指着医生说：“医生说了，对你没损害。如果有损害，这个要求大婶也说不出口啊。”女孩雪白的脸上流下两行泪，望望她，仍没有说话。

娘急了，说：“娃啊，大婶跪下了。”娘说着，准备跪下来。女孩忙一把拉住，流着泪说：“大婶，我才是病人，这位大哥是捐献者啊。”说着，女孩指指他，对娘说，“求大婶了，救救我。”

娘站在那儿，愣住了。不过，娘马上就明白了怎么回事。娘拉住女孩的手，打量着女孩毫无血色的脸，许久许久，眼眶红了，对他说：“去吧，娘不拦你。出来了，娘煮鸡蛋给你补补身子。”

他“哎”了一声，笑着望了医生和女孩一眼，忙向手术室走去。他知道，他的方法成功了，善良的娘，一旦知道捐献骨髓是怎么回事，一定不会拦他的。他猜对了。

六个小时后，他捐献了骨髓，走了出来。

爹娘迎上来，仔细打量着他，见他没事，爹一笑，得意地道：“小子，你答应了爹的，我劝你娘来，你回去可得陪爹喝几盅的。”他一笑，手指一弹，嗒地一响。

娘这才知道，自己被骗来，是儿子和老头子商量好的。她回头瞪了老伴儿一眼道：“啥出息？几盅酒，就让儿子收买了。”说完，拍着儿子的手笑笑，得意地道，“我儿捐了骨髓，救了一条人命，救了一个家，娘受一回骗，值啊！”

他望着爹娘，笑了。

（余显斌《韭菜》，有改动）

[20分]

第2至8题

阅读下面的文章，然后回答问题。

这是在先生家的客厅，青年和先生相对而坐。

青年西装革履意气风发，从头到脚都是用钞票包装起来的名牌。他的面前摆着一只土碗。碗毫无特色，是在乡下随处可见的那种，做工粗劣，而且还有几个缺口。先生端着碗，反复端详着，片刻之后，才小心地将碗放下。

没错，这就是我当初准备花20万元买下的那只碗。先生说。

青年呵呵地笑了笑，然后又搓了搓手说，现在……现在5万元我就卖给你。如果你真想要的话，价格还可以商量。

哦？先生偏了偏头，有些吃惊地看了看青年。你想通了？

先生是这一带的名人，饱读诗书、满腹经纶，其为人文在这一带几乎家喻户晓。三年前，先生被一所大学邀去作讲座。讲座开始前，先生一个人徒步来到学校，一边欣赏风景一边思考问题。路过食堂的时候，一个学生和先生撞了个满怀。端在学生手里的碗顿时落到地上，碗里的饭也撒了一地。

先生连连说对不起，并蹲下身来捡那只碗。但这时，先生愣住了。先生看见，落在地上的竟然是一只土碗，庆幸的是，碗并没有破，但碗的边缘却摔了好几个缺口。先生知道除了偏远的乡下，城里没有人用这种土碗，何况是在这充满前卫和时尚的大学校园。

先生抬起头，发现这个端土碗的学生格外清瘦，高高的个子却穿着极不合身而且破旧的衣服。看见先生，他连忙退了一步，拿起那只碗，怜爱地抚摩着碗上的缺口。先生发现，这个学生的眼睛顿时有些红了。

先生站起身，想对这个学生说点什么，但学生转眼就跑开了。先生的心似乎被什么东西扎了一下。

先生的讲座很成功。讲座结束之后没有离开，他想起了那只土碗和土碗的主人。经过努力，先生好不容易打听到了那个学生的一些情况。这个学生和先生想的一样，来自乡下，家里的经济条件十分不好，一直是学校里帮扶的对象。他手中的那只土碗，从进校时就在使用。他是学校里唯一一个使用土碗的人，这几乎成了学校里的一道风景。

最后，先生找到了那个学生。先生说，对不起，是我摔坏了你的碗，我想看看你的碗摔成什么样子了。学生就把碗递给了先生。

先生拿起碗仔细看了看说，这碗，已经破了几道口子，我看我干脆赔你一只碗好吗？

学生摇了摇头说，你以为你赔得起吗？

哦？先生吃惊地看了看学生，看来你已经知道了，那我就实不相瞒了，你这只碗的确是只价值不菲的古董。说吧，你准备多少钱卖给我？

你看走眼了，这只是我们家吃饭的碗。学生说。你出多少钱我都不卖，这是我上学时我爹亲手交给我的。爹说，看到这只碗，你就知道自己是山里的孩子，就应该努力学习。

先生的眼睛一亮。说，这明明是个古董，反正你也需要钱，我出 20 万，卖给我。

我说了，你出多少我都不卖。最后，学生转身走开，只留下先生一个人在风中沉思。

一晃三年过去了。这三年里，先生一直惦记着这个学生。先生每学期都会匿名给这名学生捐助全部学费。但先生没想到，三年后的今天，当年的那个学生，也就是现在坐在先生面前的这个青年，竟然会主动找到他，要把那只土碗卖给他。

先生问，你真想通了？

青年笑了笑说，我早就想通了，现在钱才是最重要的，有钱什么都好办。还真谢谢您，三年前您愿出 20 万的价格没买走我这只碗的消息传出去以后，有不少媒体报道了我的故事，我收到了不少捐款。不过那些钱只够我读书用，现在我大学毕业，急需钱找工作嘛，所以我就想到了您。

先生又端起碗，端详了片刻，然后叹了口气，说，老实说，你这碗其实就是一只土碗，一开始我就知道它不值钱。不过，既然你今天来了，我还是愿意出一万元买下它。接着，先生就从抽屉里取出一沓钱，扔过去说，送客！

青年高兴地收下钱，接着起身。转身之际，青年马上又站住了，我想问问，既然你一开始就知道它是一只平常的土碗，为什么还要出高价呢？

我当初出 20 万元是为了买一种精神，现在出一万元是为了买一份教训！先生并没有抬头，只一挥手，那只土碗顿时在地上摔得粉碎。

（游睿《一只土碗》，有改动）

他是学校里唯一一个使用土碗的人，这几乎成了学校里的一道风景。

2 你如何理解句子中“这几乎成了学校里的一道风景”的意思？ [3分]

3 三年前，先生要以 20 万买下青年的土碗时，青年为什么拒绝？ [4分]

4 青年三年前及三年后的外在形象有何转变？这反映了青年性格上怎样的变化？ [6分]

5 小说以先生扔钱、送客、摔碗为结尾。写出作者这样处理的 2 个作用。 [5分]

我当初出 20 万是为了买一种精神，现在出一万是为了买一份教训！”

6 句子中的“精神”和“教训”分别指什么？ [5分]

7 你是否认同青年后来将土碗卖给先生的行为？提出你的理由。

[5分]

青年西装革履意气风发，从头到脚都用钞票包装起来。

8 试写出上面句子所采用的修辞手法。

[2分]

第9至13题

阅读下面的文章，然后回答问题。

要读书，就应该拿起书来，一字一句地认真读下去，为什么会有空喊的呢？

空喊读书的，可能有几种人：第一种人因为自己没有养成读书的习惯，坐不住，安不下心，读不下去，但是又觉得读书很有必要，于是就成了空喊。第二种人因为有一些误解，以为拿起书来从头到尾读下去，就会变成读死书，所以还不敢也不肯这么做，于是也变成了空喊。第三种人因为太懒了，不愿意自己花时间去读书，只希望能找到什么秘诀，不必费很多力气，一下子就能吸收很多知识，所以成天叫喊要读书，实际上却没有读。

这三种人即便是极少数的，我们也应该耐心地给以帮助，使他们不再空喊，而认真地坐下来读书。并且对这三种人还要有所区别，采取不同的办法给以帮助。

三种人之中最难办的是懒病太深的人。这怎么办呢？惟一的办法是要促使他痛下决心，勤学苦读。虽然不必采取什么“以锥刺股”那样的办法，但是，也要有相当的发愤之心，否则是一事无成的。只要真的勤学苦读了，那么，有时候才有可能达到“豁然贯通”的境界。唐代大诗人李白“梦笔生花”的故事，不是全属无稽之谈。古人类似这样的故事还多得很。例如，唐代鲍坚的《武陵记》一书，还写了这样的一个故事：

“后汉马融勤学。梦见一株花如锦绣。梦中摘此花食之；及寤，见天下文词，无所不知。时人号为绣囊。”很明显，马融所以能够变成“绣囊”，并非真的因为他做梦吃了花儿的缘故，而是因为他用勤学苦读的缘故。

听了这个故事，如果不从勤学苦读方面去向马融学习，而光想做梦吃花儿，那又会有什么结果呢！

可是，按照懒人的想法，却很可能不从勤学苦读上着眼。他也许会想到：这真妙啊！古时马融做梦吃了花儿，醒来就能通晓天下的文词；那么，现在能不能请一位科学家，发明一种神奇的办法，比如用注射针之类，对人脑进行注射，来代替读书呢？如果能发明这样的方法就太好了。到那时候，打一针或者吃一服药，就能吸收多少部书；这么一来，只消一个早上就能培养成千上万的知识分子和专门人才，岂不妙哉！

当然这只不过是痴人说梦而已，决不会真有人做这样的想法。我们但能从中体会到老老实实的读书态度的重要性，便有极大的受用。然而，是不是一字一句从头到尾地读书，又会被批评为读死书呢？决不会的。我们反对读死书主要是指那种目的不正确的而言，并非说：认真读书都是读死书。要是这样理解，就大错特错了。其实，有许多人根本还没有读什么书，完全说不上什么读死书或者读活书的问题。

有的人老爱高谈阔论。什么事也没有做起，先要谈论个不休。大家都曾见到，有的成天在订计划，开书目，请人讲读书方法，在许多场合都很热心地泛论读书的重要性，如此这般耗费了许多时间和精力，结果误了别人也误了自己，倒不如把耗费的这些宝贵时间，放在老老实实的认真读书上面，也许可以得益不浅。

至于那种坐不住的人，只要下决心坐下来，很快就能养成习惯。这种人的毛病最轻，最好治。

一句话，读书不要空喊，到处叫嚷毫无用处。你觉得自己最需要什么知识，就赶快到图书馆去找有关的书籍，如有可能再想法买到这些书籍，抓住一天半天的时间，老老实实地从头到尾地一字一句地耐心读下去，遇到自己有用的重要材料就用本子记下来。这样做，从自己最需要的地方下手，兴趣很快也会培养起来，日积月累，就能读好多书，掌握好多知识。舍此以外，别无路子可走。

(马南邨《不要空喊读书》)

9 分析文中一些空喊读书的人的行为。 [4分]

10 作者举出李白“梦笔生花”及马融做梦吃花儿的故事有何用意？ [4分]

有些人忙着拟订阅读计划，向人请教阅读方法，讨论阅读的重要性。

11a) 针对上面句子提及的人，作者作出了什么批评？ [3分]

b) 你对上面提及的人有什么建议？ [3分]

12 作者认为怎样做才是最实际的读书方法？ [4分]

我们但能从中体会到老老实实的读书态度的重要性，便有极大的受用。

13 写出上面复句的类型。 [2分]

第二部分
古代诗文
[30分]

第14至17题

阅读下面的文言文，然后回答问题。

朱买臣家贫，未遇时，住于陋巷蓬门。日往山中砍柴，负至市中卖以度日。因性好读书，手不释卷，肩负柴，手擎书，朗诵咀嚼，且歌且行。市人闻之甚熟，一闻其诵读声，即知买臣至矣。因怜其为儒生，且兼买臣凭人估价，不计其值，故咸相争购之。世上轻薄少年及儿童之辈，见其肩负柴，手擎书，则三五成群，前往戏弄之。惟买臣不以为意。

一日，其妻出门汲水，见群童随买臣身后，拍手共笑，深以为耻。买臣归，其妻劝其曰：“君欲读书，即休卖柴，君欲卖柴，即休读书。”买臣对曰：“吾卖柴以救贫困，读书以取富贵，各不相妨，他人取笑，何须介意！”

(班固《朱买臣传》)

14 何以见得朱买臣好学不倦？

[4分]

15 为什么大家都争着向朱买臣买柴？

[3分]

16a) 朱买臣的妻子见他遭人讥笑，有何反应？

[4分]

b) 你是否认同朱买臣的妻子对朱买臣的态度吗？写出你的看法。

[4分]

日往山中砍柴，负至市中卖以度日。

17 将上面的句子翻译为现代汉语：

[3分]

第 18 至 20 题

阅读下面的诗歌，然后回答问题。

晨起缝破衣，针线不成形。
母年七十四，眼昏手复僵。
装棉苦欲厚，用线苦欲长。
线长衣缝紧，棉厚耐雪霜。
装成令儿暖，母衣单薄凉。
不衣逆母怀，衣之情内伤。
(节选自郑燮《李氏小园》)

18 为何母亲缝制的衣服“针线不成形”？

[3 分]

线长衣缝紧，棉厚耐雪霜。
~~装成令儿暖，母衣单薄凉。~~

19 上面两句反映了母亲什么心思？作者这样描写有何用意？

[5 分]

20 根据诗歌的最后两句，分析孩子的心情感受。

[4 分]